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3-004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四楼 416 会议室，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3 月 15 日 10:00 时）。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赖国贵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本激励计划中的 47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缴款期间未缴纳股票期权行权款，自动放弃行权，同意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 3.48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风动力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部分股票期

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风动力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

孙权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拟聘任张素珠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分管人力资源中心等相关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与第五届董事会任职期限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风动力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予以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6日